

证券代码：836836

证券简称：加力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安国
设立日期	1993年9月30日
注册资本	740,180,802
住所	合肥市方兴大道668号
邮编	230601
所属行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主要业务	工业车辆整机、智能物流系统及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以及配件服务、融资租赁、车辆租赁、维保服务、再制造等后市场业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000148950117P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24,024,000 股，占比 35.00%	直接持股 24,024,000 股，占比 35.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35.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24,000 股，占比 35.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3,425,000 股，占比 4.99%	直接持股 3,425,000 股，占比 4.99%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4.9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25,000 股，占比 4.9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有	已经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七次董事会（临时）会议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审议通过，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3年08月28日，张汉章、长兴加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兴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安徽合力签订《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599000股股份转让项目产权交易合同》，同时，安徽合力与张汉章单独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解除协议》，张汉章成为加力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实现收购为目的，即张汉章及其控制的长兴加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兴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安徽合力合计 30.01% 的股份。同时，安徽合力与张汉章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解除协议》。本次权益变动后张汉章将直接持有加力股份 28,854,502 股，占比 42.0374%；间接持有加力股份 1,585,480 股，占比 2.3098%。张汉章通过控制长兴加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兴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控制加力股份 65.61% 的股份及其对应的表决权，取得加力股份的控制权，成为加力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08月28日，张汉章及其控制的长兴加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兴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安徽合力签订《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599000股股份转让项目产权交易合同》，安徽合力将本公司30.01%的股份转让给张汉章及其控制的长兴加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兴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时，安徽合力与张汉章单独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解除协议》。上述协议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8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收购报告书》。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权益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张汉章、长兴加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兴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3年08月28日与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浙江加力仓储

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599000 股股份转让项目产权交易合同》，安徽合力与张汉章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解除协议》；

（三）张汉章、长兴加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兴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报告书；

（四）《北京博星证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

（五）《浙江湖兴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

（六）《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长兴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兴加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汉章收购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意见》。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9 日